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收到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四川自贸区法院”）送达的传票（案号：（2021）川 0193 民初 7285 号）、民事起诉状、应诉通知书等文件。章建伟以公司决议效力确认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。有关本次诉讼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6）。

二、本次诉讼的最新进展

近日公司收到四川自贸区法院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。根据该民事裁定书，原告章建伟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向该院提出撤诉申请，该院认为原告章建伟申请撤回起诉是对自身权利的处分，不违反法律规定，应当予以准许，裁定如下：准许原告章建伟撤诉。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50 元，由原告章建伟负担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、仲裁事项，也不存在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已撤诉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四川自贸区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3 日